

证券代码：300752
债券代码：123074

证券简称：隆利科技
债券简称：隆利转债

公告编号：2021-020

深圳市隆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投资协议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深圳市隆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拟签署投资协议并设立子公司的议案》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2020年9月14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发布的《关于拟签署投资协议并设立子公司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68）。

一、对外投资事项进展如下

2020年10月12日，公司在巨潮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发布了《关于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并完成工商注册登记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82），子公司已设立完成。

2020年11月12日，公司与厦门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（以下简称“高新区”）签署了《投资协议》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发布的《关于完成投资协议签署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101）。

2021年3月16日，公司与厦门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签署了《成交确认书》，确认公司成为编号2020XG04-G地块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的竞得人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3月16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发布的《关于子公司取得土地成交确认书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17）。

近日，厦门隆利与厦门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、厦门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区管委会、厦门火炬集团有限公司共同签署了《厦门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》，合同主要内容具体如下：

1、合同各方当事人

出让人：中华人民共和国福建省厦门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

受让人：厦门市隆利科技发展有限公司

第三方：厦门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区管委会

第四方：厦门火炬集团有限公司

2、土地位置：翔安区 13-07A 马巷南片区美上路与市头山路交叉口西南侧地块；

3、宗地编号：2020XG04-G；

4、土地面积：71778.689 平方米；

5、土地用途：工业用地；

6、出让年限：50 年；

7、出让价格：3030 万元人民币。

二、本次交易进展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厦门隆利购买土地使用权符合公司战略规划及经营发展的需要，随着公司业务的拓展，是公司相关业务开展和发展的必要条件，有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实力，增强可持续发展能力，对公司未来发展有积极的促进作用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。

三、相关风险提示

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签署后，公司将根据有关规定办理土地证及相关手续，积极推进实施工作，相关事项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。

公司将密切关注后续进展情况，并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1、《厦门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隆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 年 3 月 31 日